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比照预算公开的内容格式）

1.主要职能。区商务局是负责本区内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2.机构情况。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部门决算仅包括北京市大兴区商务局本级决算。区商务局机关下属3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是：北京市大兴区便民商业体系规划发展管理中心、北京市大兴区商务流通行业服务中心、北京市大兴区“两区”建设创新促进中心，均不单独核算，预算包含在区商务局本级中。

3.单位类型为行政单位。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7345.07万元，比上年减少4846.28万元，下降39.75%。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180.8万元，比上年减少5010.55万元，下降41.1%。

1.财政拨款收入7178.3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2.4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3%。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收入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345.07万元，比上年减少4846.28万元，下降39.75%，其中：基本支出2188.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9.79%；项目支出5156.6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0.2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支出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342.62万元，比上年减少4843.23万元，下降39.74%。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了出口退税资金池项目3012.27万元；二是2024年减少了防疫物资采购储备项目预算842.69万元；三是减少了总部企业奖励项目636万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342.62万元，比上年减少4843.23万元，下降39.74%。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了出口退税资金池项目3012.27万元；二是2024年减少了防疫物资采购储备支出842.69万元；三是减少了总部企业奖励项目636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42.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51.0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3.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6.1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4.03%；卫生健康支出170.2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3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462.6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0.78%；住房保障支出164.2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2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498.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7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961.51万元，2024年度决算175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27%。其中：

“商贸事务”（款，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1961.51万元，2024年度决算175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27%。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职责划入发改委，造成人员及公用等基本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280.03万元,2024年度决算29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80.03万元,2024年度决算25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3%。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职责划入发改委，造成人员社保减少。

“抚恤”（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4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人员去世，增加死亡抚恤金42.08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201.37万元,2024年度决算17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7%。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01.37万元,2024年度决算17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7%。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职责划入发改委，造成人员社保减少。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5099万元,2024年度决算446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52%。其中：

“商业流通事务”（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4800万元,2024年度决算4179.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8%。主要原因是消费券暂缓发放。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99万元,2024年度决算28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4%。主要原因：一是两区办后三季度办公用品由商务局公用列支；二是项目招商促进工作宣介活动由园区协办。

5.“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6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164.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年初结转房补一次性发放164.26万元。

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208.36万元,2024年度决算4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24%。其中：

“粮油物资事务”（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20万元,2024年度决算3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7%。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职责划入发改委，项目经费一并划转至发改委。

“重要商品储备”（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988.36万元,2024年度决算46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31%。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职责划入发改委，项目经费一并划转至发改委。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188.4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6.91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2.68万元减少5.77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08万元减少0.08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规模，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6.91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12.6万元减少5.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存量公务用车可以满足机关日常运行，无需购置新的公务用车，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6.91万元，主要原因：为建设节约型机关，优化管理，维修保养、油料管理等更加科学高效。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7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106.66万元，比上年减少2.11万元，增加（减少）原因：机构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划入发改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56.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6.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20.08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商务局共有车辆7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397.92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注：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二级预算单位仅公开“三”。）